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

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

高速船諮詢委員會

港口行動事務委員會

擬議的水上康樂及遊艇港灣發展

目的

本文件夾附由香港機場管理局提供給委員的關於擬議的水上康樂及遊艇港灣發展項目的簡介(見附錄)，並徵求委員意見。

2. 若委員對上述有關發展項目有任何意見，請於 2026 年 8 月 13 日或之前回覆秘書處。秘書處會把意見轉交香港機場管理局

海事處

2026 年 7 月